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助理 許文翰

電話：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：1006678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101053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\_1110105321\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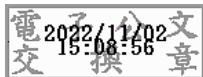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本府9樓電腦機房因應秘書處辦理高低壓電氣設備檢測需要停電，訂於111年11月12日（星期六）上午6時起至下午10時止暫停本府機房服務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資訊科技局111 年11 月1日桃資設字第111000569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作業期間將無法進行公文系統、差勤系統、市民卡卡務系統及本局官網等服務，惠請貴校儘早預為因應，並轉知所屬同仁知悉。
- 三、檢附來函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各科室(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資訊及科技教育科除外)



圖書館

111/11/02 15:49



1110011641

有附件